

附件 1

## 黄陂区血源管理站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

### 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结构

##### 二、 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 三、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八、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九、 联系方式

####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黄陂区血源管理站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为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安全有效血液，组织血源、献血法宣传、血液质量保障、输血技术指导。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黄陂区血源管理站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黄陂区血源管理站编制人数 6 人，其中：事业编制 6 人。在职实有人数 8 人，其中：事业 8 人。

离退休人员 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6 人。

##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2022 年度要完成市献血任务 2406 人次

（一）继续深入农村，组织无偿献血活动

（二）做好社区宣传，开展献血回馈活动

（三）多方协调，开展无偿献血进校园活动

##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212.55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减少 30.95 万元。

（二）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212.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7.55 万元，项目支出 25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2.5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86 万元。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12.55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212.5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30.95 万元，下降了 12.7%，主要是本年有 2 人退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都相应减少；（2）上年结转 0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 182.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9.99 万元，下降 12.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了 2 人，在职的工资福利减少了。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164.7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67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 5.1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了 0.92 万元，下降了 0.4%。均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5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一致。主要适用于特定目标类项目。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部门本级运行经费 5.15 万元。主要是日常工作经费。其中：办公费 0.1 万元，印刷费 1.54 万元，水电费 0.75 万元，邮电费 0.3 万元，福利费 0.63 万元，工会经费 1.6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4 万元。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包括：货物类 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0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见后附表 3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附后表 4 部门项目申报表）**

为进一步加强无偿献血宣传工作，深入开展“六进”（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医院、进社区、进农村）活动，确保市政府下达我区 **2022** 年无偿献血规划数的完成，**2022** 年部门项目经费 25 万元： 1. 开展无偿献血宣传经费

17万元 2. 开展无偿献血交通费 4.5万元 3. 开展无偿献血  
场地承租费 3.5万元

##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黄陂区潘家田金明道 98 号  
联系人：雷宇 联系电话：85932618

## 第二部分 黄陂区血源管理站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预算公开表（表 1-9，见附件 2）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 项目支出表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见附件 3）

### 三、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见附件 4）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精神卫生机构

(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血机构（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

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 （十二）其他专用名词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根据《黄陂区卫健委、财政局、民政局印发关于黄陂区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体检工作方案（2016 年版）的通知》（陂卫生计生【2016 年】23 号）文件要求：从 2014 年开始每两年开展一次全区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工作经费。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由《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开展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扶助制度试点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4〕21 号）文件提出，本人及配偶均为农村户口的农村居民，年满 60 周岁的计划生育家庭每人每年发放 1440 元补助金。